

## 《与神同行》 自由这礼物（2）

弟兄姐妹，你认为自己是个自由的人吗？到底在你的生命里面，有没有什么事是拦阻你，牵制你，让你无法去活出真正的自我，无法去成就自己渴望成就的事呢？到底在我们里面，有没有这样的障碍呢？我们能够诚实的，坦白的说，自己有一颗自由的心灵吗？或者在我们里面，是经常感觉到有不明来历的乌云在笼罩着，而且是挥之不去的呢？

保罗在加 5:1 那里说：“基督释放了我们，叫我们得以自由，所以要站立得稳，不要再被奴仆的轭挟制。”留意保罗在这里所说的：“基督释放了我们，叫我们得以自由。”原来在神的心思里，有一个很特别很清楚的目标，就是要释放祂所创造的人，使我们获得真正的自由。有人问：“什么是自由呢？自由的定义是什么？”所谓自由，就是“从各种束缚和奴役中获得解脱。”也可以说，自由是一个机会，是一种权利，能够毫无拦阻和牵制的去获得生命的满足，毫无拦阻的去做自己渴望做的事。这就是自由了，而在所有形式的自由当中，最大的自由就是能够靠着圣灵的能力，去过敬虔和公义的生活，这是人生最大的自由。

也许很多人不明白，无法理解，为什么当一个人有能力去过敬虔和公义的生活的时候，就是享受着最大的自由呢。这是圣经的真理，是神告诉我们的。我们活在神的恩典中，享受神的慈爱和怜悯，又经历圣灵住在我们里面，给我们能力去过一个合神心意的生活，这是最大的自由。除非这一种生活，是我们实际的生活，否则我们依然没有得到真正的自由。那就是说，直到我们能够过着敬虔和公义的生活，我们才算是得到了真正的自由，而这自由是只有耶稣基督才可以给我们的，因为祂借着十字架释放了我们。

当日在加拉太的教会里，有两个群体的人，我们看加 4 章就可以知道。头一群就是那些本来是信奉异教，后来从异教错误的道路回转信主的人。他们过去在信奉异教的时候，曾经受到许多的仪式和规条所束缚着，像枷锁那样把他们困住，什么可以做，什么不可以做，要奉献多少，要牺牲多少，还要禁食和履行各样的教条仪式。

我们看加 4:7-9，保罗在这里说：“可见，从此以后，你不是奴仆，乃是儿子了；既是儿子，就靠着神为后嗣。但从前你们不认识神的时候，是给那些本来不是神的作奴仆。现在你们既然认识神，更可说是被神所认识的，怎么还要回归那懦弱无用的小学，情愿再给他作奴仆呢？”到底这一群人是怎样的情况呢？他们因为听信了福音，心里明白过来，就从异教转到信奉耶稣基督的路上，这是正确的，因为耶稣基督就是真理，真理使他们获得了自由。他们进到救恩的门里，可惜却来了一些犹太教徒，在教会里传扬别的福音，他们并不是反对人信耶稣，只是强调信耶稣是不够的，还要加上守摩西的律法，要守割礼，要奉行种样宗教的礼仪，才可以蒙神的接纳，然而没有一个人可以守全律法。

加 2:16 保罗说：“既知道人称义，不是因行律法，乃是因信耶稣基督，连我们也信了基督耶稣，使我们因信基督称义，不因行律法称义，因为凡有血气的，没有一人因行律法称义。”肉体的表现，血气之勇，都不能叫人因此得称为义，没有一个人可以靠自己的力量得救，改变自己的生命，即使他们做得再好，怎样尽力依着律法和各种条例生活，也无济于事。为什么呢？答案很简单，因为神的计划不是这样，这不是神的计划，不是神要人做的，只可惜直到今天，依然有很多人走在这条错误的路上。

要是你问这些人：“你得救了吗？”他们会回答说：“我想是吧。”或者是“我希望得救吧。”又

或者是“我正在努力。”弟兄姊妹，我希望你知道，那些用“想”，“希望”，“应该”等词句来回答的人，都是没有把握的，他们还没有获得耶稣的释放，是还没有得着真正的自由的。一个不认识自己跟耶稣基督关系的人，必然还不是一个真正自由的人；也就是说一个没有与耶稣建立关系的人，还没有得着真自由。所有得享自由的人，都是借着耶稣基督与神和好的，都是跟神恢复了关系的人。他们得称为义，神宣告他们是无罪的，因为他一切的罪，耶稣已经为他担当了；他一切的罪债，耶稣也为他代付了。所以，当一个人罪得到了赦免，再没有罪的压力和束缚，才是获得了真正自由。要是你还没有经历到我们刚才所说的，你到今天还不是一个自由的人。

弟兄姊妹，耶稣基督到世上来的目的，就是为了使人得自由，就是要释放被罪捆绑和压伤的人，祂来是要叫人得到自由，包括你和我。神乐意赦免人的罪，神跟人不再处于对立的状态。尽管我们犯罪叛逆神，是与神为敌，与神对立的；但是耶稣愿意救赎我们，愿意为我们付出生命的代价，把我们带回到神的面前，使我们重新与神和好，并且神收纳我们作祂的儿女。在基督里神不再看我们是罪人，相反的祂称我们为义，看我们就好像从来没有犯过罪那样的圣洁和公义，神宣告我们为无罪，不是因为我们真的没有犯过罪，而是因为耶稣的救赎，神的恩典临到我们身上。

因着耶稣基督的救赎，我们能够坦然的站立在神面前，获得神的接纳。神不但称我们为义，神还使我们成圣，祂把我们罪恶中救赎出来，使我们与祂和好。因此我们就成为圣洁的族类，从世俗中分别出来，是归给神，属于神的。每一个信耶稣的人，神都把我们分别出来，归祂为圣。神要我们在地上服事祂，见证祂，荣耀祂，这是神向我们所存的心意，因为我们是蒙祂救赎的人，我们的生命是属于祂的，是应该为祂而活的。神给我们的救恩，是有永恒的确据的，我们一次得救，就是永远不会失落的。一天成为神的儿女，就终生成为神的儿女，神对我们是不离不弃的。

是什么使我们有永恒的确据和保障呢？就是我们到底是怎样得救的呢？如果我们在信靠耶稣基督以外，只要再加上自己的善行，我们所得的救恩就没有保障，因此任何在耶稣基督以外的事物，都是没有保障的，在耶稣基督以外的任何根基都是沙土。我们只是靠自己的功劳善行，但人是善变，软弱的，是朝不保夕的，所以没有保障，那是理所当然的。

虽然人很想在得救的事情，出一分的力，这样会让人觉得自己还有点用，但是这一切其实都是枉然，因为全不管用。我们不能守全律法，我们如果犯了一条，其实就是犯了所有。弟兄姊妹，我们之所以得救，完全是因为耶稣基督的恩典，它是百分之一百的恩典，是神白白赐给我们的，不用我们付出什么，因为我们付不出什么，所以神就白白赐下，唯一的要求就是要我们全心全意信靠祂和接受祂。我们不能在接受神恩典的同时，再加上自己的努力和自己认为的善行，这样是藐视神的恩典，是认为神的恩典不足够，神的能力还有欠缺之处，所以要加上人的补充和努力，来帮神把它补到完全。

“神的恩典”和“人的行为”，两者是不能同时并存的。“既是恩典就不在于行为，若是靠行为就不能称为恩典。”圣经罗马书说：“世人都犯了罪，亏缺了神的荣耀。”又说：“罪的工价乃是死，惟有神的恩赐，在我们的主基督耶稣里，乃是永生。”保罗在这里说得很清楚了，耶稣的救赎所带给人的，是完整无瑕的救恩，并不欠缺什么，不用我们再加添什么。可是，撒但总是狡猾的，祂不甘心我们被神救赎，脱离祂的辖制，所以祂终日就监视着我们，看什么地方可以下手，来攻击我们。

比方说，我们知道自己信了耶稣，享有永生，我们一点也不怀疑。可是，过了一段日子，我

们灵性有了软弱，我们做错了事，向神认罪，求神赦免。这个时候，撒但就来了，因为牠知道有机可乘，撒但对我们说，“你想再跟神和好吗？你得先做好自己，不能单单求神赦免，你要先有所表现，这样才好意思求神的赦免。”于是，我们接受了撒但错误的思想，认为这是合理的，我们是应该先做的好些，才有资格求神赦免和饶恕的。就这样，我们陷入“靠自己的行为去取悦神”的错误中，我们强迫自己要这样这样做，因为我们觉得这样做会让神喜欢。但是我们忘了，神之所以善待我们，赦免我们，不是因为我们做了什么，承诺了什么，乃是因为耶稣的救赎功劳，那是神赦免我们的唯一原因。在得救的事上，我们的行为毫无用处。

很多时候，弟兄姐妹之所以怀疑救恩，是毫无根据的，那只不过是他们的思想和感觉而已。他们认为自己的行为最好是达到神的标准，即使达不到很高的标准，但起码要做到合格，这是他们给自己的标准，而不是神给他们的标准。神明说，“信靠祂就行了”，可是人偏偏说，“单单信神是不够的，还要加上个人的努力。”我们承认，过基督徒的生活是不容易的，会有很多的挣扎，相信每一个基督徒都不例外，在生命的某个阶段里，必然会遇到问题。但不论怎么样，我们都要记得，得救完全是神的工作，是神借着圣灵在我们心中所作成的，同样的，活出基督的生命，也是圣灵在我们生命中的工作，同样不是靠我们的努力。

很多弟兄姐妹经历了得救，是真正经历了圣灵的重生，可是为什么依然活在束缚中呢？原因就是他们要用自己的方法和努力，去维持救恩，不让这救恩失去。人怎样可以自己保持救恩，不让救恩失去呢？很多弟兄姐妹就说，“我要每天好好读经，祷告，多多奉献金钱，积极参与事奉，还要传扬福音，这些都是我要去做的事，惟有我恒常这样做的时候，我才可以长久保有救恩。”这是什么一回事呢？我们可以说，这些基督徒，情况就像加拉太的弟兄姐妹一样，是靠神的恩典得救了，但却倒退，回到要靠自己的行为和努力，去使自己活在救恩之中。

如果神拯救我们回来，而祂不能一生保守我们，把我们领进将来的荣耀里，那么这救恩就是不完整的，就是有残缺的。然而，神所给人的救恩是永恒的，是永远有效的救恩，那是耶稣基督在十字架上一次完成的。我们在一生中，不必加上作什么去守住这救恩，或者使自己可以活在救恩里，因为神给我们的救恩是直到永远的。然而，基督徒的生活又是另一回事，那是指我们每一天所过的生活。

有不少基督徒蒙神拯救，得着了救恩，也知道救恩是永远有功效的，可惜在生活上，他们依然活在许多的束缚中，得不到真正的自由和释放。为什么呢？其中一个很大的原因，是来自人的教导，或者说来自教会的教导。许多传统的教会，几十年来秉承着教会传统的教导，而当中有些教导，确实是出于人的意思，并不是圣经的真理。我不是刻意要批评传统的教会，或说传统的教会不好，但我要指出的就是，教会的传统当中很可能会参杂人的教导，不是圣经的本意，而是人误解了圣经，结果把许多不必要的轭，加在信徒身上，叫弟兄姐妹失去了在基督里的自由。

比方说，当人信了主之后，在教会里接受栽培和教导，藉此灵命能够因此成长。可是，他们所得的教导，却是许多从人所加的规条，像基督徒不能看电影，基督徒不能在公共的泳池里游泳，基督不能在星期天听音乐，或者是看娱乐杂志，基督徒不能看球赛，许多的不能，不许，不可，让许多作基督徒的感到苦恼。因为一旦他们发现自己没有守住这些教会的传统规条，良心会很不安，而终日在神面前承认的过犯，原来就是因为犯了人所加的规条，但这些全都不是圣经的教导。这样的生活有自由可言吗？当然没有。

不少人是在这样的教会里成长的，所以做基督徒多年都不得释放，没有享受过自由的真正滋味，他们经常都受到束缚，每天都背着重重的轭，时常提心吊胆自己会不会做了不可做的事。

他们很想做到最好，但越是努力，就越发现自己还有许多的瑕疵，不能达到完全。弟兄姊妹，让我们认识，没有一个人是完全的，这就是耶稣基督要来拯救我们的原因，如果我们可以靠自己做到完全，我们就不用靠耶稣了。神之所给人恩典，是因为神知道人不能靠自己的努力，所以神才把众多的恩典和怜悯加给我们，临到像你我这样不配得到的人身上，这就显得神的恩典是多么的重要。

当我们明白神的恩典和拯救之后，只要我们愿意相信接受，我们马上就可以进入救恩，作神的儿女，蒙恩得救。我们不必达到什么标准，或者不必先把自己改善到什么程度才能信耶稣。耶稣基督不但救赎我们，还要我们得享自由，祂要释放我们，使我们不再受撒但的奴役和束缚，祂要我们享受在主里面的欢乐和满足，这就是神的心意。我们得救以后，是朝着神的方向走，神在前面引领着我们，那是充满欢喜和快乐的。罗马书说，“神预定我们效法祂儿子主耶稣的模样”，祂要帮助我们与祂同行，帮助我们与祂建立亲密的关系，在我们每一天的生活中，圣灵都加给我们足够的力量去度过，胜过罪恶，过得胜的生活，享受真正的自由。

要是我们不挣脱诸多的束缚，我们就无法成就神在我们身上的旨意，不能成为神要我们成为的那样的。比方说，你是一个心里充满着苦毒的人，你被这苦毒束缚着，你有一颗不能饶恕别人的心，你觉得自己没有安全感，自己有很多欠缺，自己不能被神接纳，你受着这些东西的束缚。有些人沉醉在一些不良的习惯当中，也是同样受到束缚。像我们一开始所说的，“任何能拦阻我们活出神的生命的東西，都是一种束缚，都是枷锁。”但是神乐意为我们解开这些枷锁，祂要释放我们，使我们得到自由，不再受到任何形式的束缚，乃是自由自在的，可以作神要我们作的事，可以活出神荣美的生命来。

神之所以要释放我们，叫我们得享自由，目的是要我们能够成就祂要我们成就的事。那就是说，如果我们要成就神的心意，要活出神所指喜悦的生活，我们就必须先获得真自由，这是个先决条件。一个心中充满苦毒和仇恨的人，或者是一个活在情欲中的人，一个自我形象很低的人，他不能活出神的心意，这些不正确的观念和态度，都会影响到他们去运用神的恩赐，叫他们不能把神所给的才干尽情发挥出来。

世人所以为的自由，就是“我想怎样做就怎样做，没有人能管得了我”，他们以为这就是真正的自由，其实不是。他们其实是被撒但欺哄，受撒但所指使和奴役而不自知罢了。他们受制于撒但，不能过敬虔的生活，他们乃是生活在束缚之中。所有不认识耶稣，不相信接受耶稣拯救的人，都是生活在束缚中，没有一个例外。不要以为他们可以靠自己的克制和意志，去过完善的生活，其实绝对不能。因为人所表现出来的，如果没有圣灵的帮助，必然是肉体 and 血气的活动而已，那些是败坏的，是自私的行动，连思想也是自私的，充满情欲的。

可是，被耶稣释放了的生命，就截然不同了。加 5:22-23 说：“圣灵所结的果子，就是仁爱、喜乐、和平、忍耐、恩慈、良善、信实、温柔、节制，这样的事，没有律法禁止。”我们只有在获得自由之后，才有圣灵的果子结出来。这些不是凭我们自己的努力可以结出来的果子，因为这些果子是圣灵的，或者说是圣灵透过我们结出来的，那是生命的自然流露，不是模仿作出来的，也不是外表加上去的，而是从顺服圣灵的生命里结出来的，是历久不衰的，是让人喜悦，也是叫人得到益处的。

加 5:13，保罗这样提醒弟兄姊妹说：“弟兄们，你们蒙召，是要得自由，只是不可将你们的自由当作放纵情欲的机会，总要用爱心互相服事。”我们得了自由的人，知道自己在神的恩典中有永恒的保障，但却不应该因此而开始犯罪，这是万万不可的。我们不是因为要守什么律法规条，所以才在行为上小心，我们乃是因为要顺服神，所以行在神的真道中，这才合符神的

心意和要求。“守”是为自己，“顺”是为神。

罗马书也提到凡属耶稣基督的人，所享有的自由。罗 6:20-23，保罗这样说：“因为你们作罪之奴仆的时候，就不被义约束了。你们现今所看为羞耻的事，当日有什么果子呢？那些事的结局就是死。但现今你们既从罪里得了释放，作了神的奴仆，就有成圣的果子，那结局就是永生。因为罪的工价乃是死，惟有神的恩赐，在我们的主基督耶稣里，乃是永生。”